

19.D6

龍川文史

第四輯



政协龙川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龙川文史

第四辑

yt94105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龙川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目 录

黄居仁事略.....	黄义(1)
附：为“五一”劳动节告全国民众	
✓ 忆军队体育工作开拓者黄烈.....	鲁挺 刘天鸣(17)
方硕梅硕士二三事.....	李永考(26)
✓ 我县早期留德的两位医学博士.....	
...县卫生志办公室根据陈汉华同志提供的材料整理	(31)
七十述怀.....	李永川(35)
缅怀我的老师永川先生.....	谢逢松(40)
悼念李永川老师.....	叶送青(44)
冲出旧社会，踏上新征途.....	张道隆(45)
戎马生涯二十年.....	黄 锷(50)
龙川县青年自我教育班的创办及其功绩.....	骆 峰(57)
附：有关青年自我教育训练班的两份资料...资料室	(64)
龙川县鹤市区教育史话.....	叶嘉词(67)
忆故乡二三事.....	邓子珍(73)
谈谈龙川畲族情况.....	魏 平(77)

- 龙川县卫生发展简史 袁大学 (82)
龙川杂技团简史 根据有关资料整理 (85)
附：《南国民间第一技》 刘浩华 (90)
回乡过枫树坝水电站 刘文澜 (91)
✓龙川南洋华侨的《杨氏族谱》 张元生 (92)
龙川县氮肥厂概况 根据有关资料整理 (94)
“霍山”，旅游的一块璞玉 刘文澜 (98)
三省球王——吴德亿 李璇光 (100)
雷乡野乘拾零 陈选材 陈秉怀 (101)
后 记 编 者 (103)

黄居仁事略

黄义

黄居仁是广东早期杰出的青年运动先驱和领袖之一。大革命时期，他曾任中共广东区委（又称两广区委）青年运动委员会书记，共青团两广区委、广州地委书记，中国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土地革命时期，他致力于党的领导机关工作，曾任中共汕头市委、惠阳县委书记，中共广东省委巡视员、特派员等职。他短暂光辉的一生，是忠心耿耿为中华民族解放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的一生。

一个有志的革命青年

一九〇四年二月十三日，黄居仁出生于龙川县铁场洋贝村岭下定。他排行第二，又名安二。兄早夭，弟居洲，姐妹九人，父龙荣因病早逝，赖祖父寿康、母李长妹抚养成人。祖父为“国学生”，颇通诗文，曾自设家庭私塾。居仁从小便夹缠在祖父膝下学他诵读经文。十岁，到外祖父（晚清秀才）门下授业（铁场石坑村），他喜言好学，记忆惊人。因“不服”外祖父之教，复读家庭私塾。十三岁，到洋贝中心国民维新学校入新学，开始接触维新思想。十四岁，转至铁场鲤鱼岭“出潜书塾”就读。十五岁，转学铁场赖坑的“富赖学校”。他喜爱文娱活

动，弹拉自如，夜读疲惫，常吹箫弈棋消遣，或厅堂习拳练习武①。

当“五四”爱国运动浪潮波及龙川山乡，居仁不忍旧思想、文化禁锢，遂于一九二〇年从山乡来到县城（佗城），就读龙川县立中学校（现龙川一中）②。他求知欲强，文理兼重，对历史上“尽忠报国”的英雄人物无限敬仰，读“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之诗句而心潮起伏。他勤奋好学，成绩优异，还善辞令，有较好的演讲才能和组织才干。

一九二一年春，居仁开始走向社会，来到佛山山紫村，在同乡黄梅森兄弟的染织厂当徒工。为发展生产，经厂方举荐，同年秋，居仁考取广州西村的“广东省立第一甲种工业学校”（简称“甲工”）公费生而被该校织染科录取入学。因“甲工”是公费待遇，报考者多为家贫子弟。在校时，他首先结识了东江籍学生阮啸仙、刘尔嵩、张普铭等，在他们进步思想影响下，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参加校内外反帝反封建军阀的斗争。他除学好织染科专业知识外，对《青年周刊》每期必读，政治思想觉悟有了更进一步提高，曾协助阮啸仙、刘尔嵩发动“甲工”学生捐款慰问海员大罢工的香港海员。一九二二年“五一节”，广州各界十万人举行大会，他积极参加集会并上街巡行，高呼“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军阀”的口号。

一九二三年六月，党的“三大”在广州召开。居仁找到广东党员代表阮啸仙、刘尔嵩等人谈心，阮、刘介绍居仁率先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的外围组织——“广东新学生社”，并成为该社的骨干。八月，居仁趁暑假返乡，积极宣传新学生社宗旨，并成立了“广东新学生社龙川铁场分社”③。主要骨干有罗以文、黄其鹏等人。当时新学生社组织几乎遍布全省各县市，甚至桂、

湘、闽等省青年也纷纷要求建立分社。

党的“三大”明确指出，帝国主义侵略和封建军阀统治是中国问题的症结。中共中央机关报《向导》^④发表文章，介绍列强侵略我国的动态。居仁于八月廿二日在该报发表《打倒军阀》一文。他指出：“卖国殃民的北洋军阀，是国人之所同嫉，天地之所不容”，并号召国人“应一致下一个尔死我活的决心来打倒北洋军阀！”^⑤。

十一月，居仁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编入粤区广州“干员（团校）支部”^⑥，与其他团员骨干——团区委、广州地委领导人一起研究开展团的工作。同时，遵照党的指示，加入了中国国民党，并于十一月十一日参加国民党改组“试验场”的广州党员大会。居仁执行团区委指示，致力于国民党改组工作，他分别当选为国民党广州市第七区党部及其第三区分部（甲工）执行委员^⑦。正当改组工作顺利进行时，广东军阀陈炯明率部攻打广州外围石龙镇。居仁鼎力协助阮啸仙、刘尔嵩等人在广州为慰劳队募捐数千元及一批粮食物资等。

由于居仁在广州青年运动中崭露头角，五月五日，当选为团广州地委候补执行委员，努力开展革命活动。然而，把持“甲工”校务的官僚政客，害怕学生革命活动，规定学生不准“与闻政治，加入政党，干涉诉讼”“任报界访员”“私阅小说”等等。同时，将学生统编为一个“陆军团”，校长兼团长。这种法西斯教育主张，在广州所有高等院校、中专、中学曾所未有，自然受到“甲工”师生的反对。居仁和周文雍等进步同学既揭发批评校方搞军事独裁教育，又揭露校长贪污校款等肮脏行径，该校长老羞成怒，竟以“好惹是非，反对校长，无心读书，不堪造就”为由，开除了居仁的学籍。随后，团区委

分配他在广州从事青年团工作。

自国共合作后，广州成为革命中心，一九二四年十一月五日至十二日，居仁出席团广东区委代表会。会上他当选为团粤区委执行委员，十三日，在区执委会上，他当选为团粤区委组织部长⑧，肩负着领导各界青年运动的重任。

出色的共青团广州地委书记

一九二五年一月，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会议决定把社会主义青年团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二月十五日，刘尔嵩、居仁等主持召开团区委临时大会，传达全国团代会的有关决议。大会还根据团中央决议，作出取消团区委的决定，由广州地委代行粤区职能，负责领导粤区青年运动。会上，黄居仁再次当选为组织部长⑨。

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五日，由团广州地委决议，介绍黄居仁加入中国共产党⑩，同时被介绍入党的还有杨石魂等三人。居仁入党后集中全力领导广东区青年运动。他常深入广州石井兵工厂、三元里郊区、沙河等地农村，圣心中学、省一中、二中等学校了解团组织情况，加强团员和青年的思想教育，发展团组织。居仁还经常于星期天到广东大学、黄埔军校的朝鲜、越南籍学生宿舍，给他们开会和指导理论学习，热情帮助朝鲜、越南同志的进步⑪。

三月十二日，孙中山在北京逝世。居仁出席国民党中央于十三日召集的广州市党部各级执委联席会议。会议决定，为十五日召开大会而先成立筹委会，由国民党中央指定筹委十六人，其中有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杨匏安、梁九、黄居仁三人，且居

仁负责招待部工作。

五月下旬，杨希闵（滇军）和刘震寰（桂军）于广州发动军事叛乱，阴谋颠覆广东革命政府。居仁与周文雍、赖玉润等团地委骨干，在街头散发传单和檄文。同时，他根据党粤区委指示，发动团员、青年、工团军等，协助周恩来率领的部分东征军，平定了杨刘叛乱，使广州转危为安。

上海“五卅”惨案消息传到广州，居仁立即派出团地委骨干，组织青年及各社团等群众团体集会声讨。会上，黄居仁代表青年团发表慷慨激昂的演说，义正严词痛斥英帝国主义⑫。

六月十九日，“省港大罢工”爆发。居仁积极发动广州团员、青年等协助中共两区委⑬做好安置工人的吃宿等工作，并动员他们参加周恩来等发动的群众性援助罢工周，组织他们晚上提灯游行，宣传省港工人反帝斗争的重大意义，并发动广大群众捐款援助罢工斗争。

为声援省港大罢工，六月二十三日，东较场举行五万人的政治示威反帝大会，居仁为大会准备了标语、旗帜和决议案，并参加游行。行至沙面时，遭英法水兵开枪扫射，伤亡二百余人。由于“省港罢工”和“沙基惨案”发生，团广州地委抽调不少团员骨干去做实际工作。七月五日，经地委第三十一次常会决议，由黄居仁兼任团广州地委书记⑭。这时，他既任组织部长又是书记，工作繁重，但仍按规定经常向各特支、地委了解工作情况并依时向中央汇报，只不过是“苦于时间，不能详报，殊属深歉”。

在此期间，他主持开办团校，亲自主讲，每期四十人，三个月毕业；他深入郊区花县农村，以“发展青年农民入团”，扩大团组织；他对破坏组织纪律的行为作不懈的斗争，坚持不唯

上而唯实。他曾致书面报告于团中央时说：“团体的纪律不应以负责重要工作之同志而姑息”。这时，团广州地委已辖三个地委和七个特支及十七个支部，实际上已行使着团粤区执委的职能。此外，他还根据党、团指示：“凡二十一岁以上的入大学，二十一岁以下的入中学”（按：“大学”和“中学”分别是共产党组织和共青团组织的代称），大力发展新团员和推荐新党员，重视团组织的建设，使广州团员数至一九二六年五月增加至一千二百一十五人。

团两广区委杰出领导人

当广东革命政府举行第二次东征和出师北伐时，居仁发动团员、青年踊跃参加革命军，鼓励知识青年投笔从戎。东征胜利后，团两广区委书记赖玉润调任中共汕头地委书记。随即，黄居仁兼任团两广区委宣传部长。他以青工为重点，在各行业中举办补习学校、“青工社”，建立团支部，物色积极分子入团。当时居仁负责的团广州地委，新团员成倍增加，成为“全国最重要之区”^⑯。

一九二六年初，居仁与团广州地委领导在文明路广东大学附近的一间工会里开办团干（甲）、新团员（乙）和先进青年训练班，学员以大学生居多^⑰。居仁在班内讲授《共产主义与共产党》《团和党的关系》等基本知识，教唱国际歌。二月十六日，广州各界十万人，冒雨在广东大学操场举行反对卑路（英国人）封闭粤海关的示威大会。居仁以中国共青团代表名义在大会上发表演说，会后，率领示威群众游行。慑于群众反帝浪潮，四天后，卑路重开粤海关。

由于团组织不断发展壮大，三月七日，团两广区委特别会议决议：团区委与广州地委合并，改组区委。选出书记杨善集、组织部长黄居仁等五人为执委，区梦觉（兼妇委书记）等三人候补委员^⑯。

“巴黎公社”是国际无产阶级革命史上的一个伟大创举。一九二六年三月十八日，居仁在“全总”省港罢工委员会机关报《工人之路》特号上发表《巴黎公社的历史及其意义》一文。除著文外，他还在团员、青年的纪念集会上（55周年）讲述巴黎青年在战斗中的作用，号召两广青年学习他们的革命精神，进行新的战斗。

为进一步推动国共合作和国民革命运动的开展，国民党广东省党部青年部创办《广东青年》刊物，其“目的在指导全省青年运动，特别是纠正一般青年的错误思想及行动”^⑰。居仁在团务繁忙，“工作集中于书记——人身上”的情况下，挑灯夜战，几乎每期都有他的著文，现粗略发现刊出的有：《革命青年应该怎样解决恋爱与经济问题》、《为国民会议告中国青年》、《国民革命与阶级斗争》、《日暮途穷的英帝国主义》、《暑假期内的农村青年工作——‘到民间去’》等。

三月二十日，广州的“中山舰事件”后，居仁对团干部说：“今后如发现有反共、反共营团的情况，要立即向上级汇报，有的要及时揭露，据理反驳，以免蔓延”^⑱。

团两广区委原定居仁到广西梧州组建团地委，后因故改派杨善集前往。三月二十三日，区委决定由黄居仁代理团两广区委书记^⑲。这时，中共两广区委下设五个委员会：军事运动（书记周恩来）、职工运动（书记黄平）、农民运动（书记阮啸仙）、妇女运动（书记邓颖超，后蔡畅）和青年运动委员会（书记黄居仁

后杨善集)②。

国民党二届二中全会通过了“整理党务案”。居仁获悉时，向上级反映意见。但传来的解释是：总书记陈独秀指示不要揭露和反击。有一次，居仁召开省、市团干会议，广州团干李沛群说：“现在许多团员、青年对‘中山舰’事件中擅自逮捕共产党员，现又抛出‘整理党务案’有强烈不满，让其随意逮捕共产党员、撤共产党员的部长职，我们都不揭露、打击，到底要让到什么地步？”居仁耐心对他们说：“大家不要思想太激烈，中央（指陈独秀）要退让，我们只好忍让退却。”李沛群等同志又说：“退到哪里止？退到哪里去？”居仁说：“退到群众中去”②。他教育同志们“退到群众中去”，就是为了组织革命力量，准备反击国民党右派的进攻。

五月二十三日，居仁主持召开团区委特别会议，并“作区委报告”，通过改组扩大区委。经选举决定区委由书记（郭瘦真）、组织（黄居仁）、宣传（杨善集）三部合组主席团，办理日常团务。

一九二六年八月，居仁受两广党、团区委派遣到潮梅地区巡视与发展团组织。居仁主持召开了团梅县地区第一次团代会，通过成立了共青团梅县地委③。会上居仁作政治报告，团代会后，他还主持举办了“团员骨干训练班”，亲自讲课，“讲得深入浅出，道理说得比较清楚透彻”④。自同年三月居仁主持团两广区委工作起，他就着力筹办团区委机关刊物《少年先锋》，至九月一日才正式刊行。他常在该刊撰文，经发现先后刊出有：《我们的失恋者》、《列宁逝世三周纪念日告两广青年》、《一封给国民党左派青年同志书》等。

十月，居仁与团区委书记沈宝同一起，在广州主持召开

了团广东省第一次代表大会。大会通过了各种决议案，并号召团员、青年支援国民革命，援助北伐战争。

一九二六年冬，居仁和团两广区委干部张雷英结婚。张是广州市人，一九〇六年生，她负责广东、广西、福建、港澳等地的团费收支管理和发行《少年先锋》期刊及团内外小册子等工作。与居仁一起在文明路七十七号二楼团广东区委办公室工作（三楼是区党委办公室）。当时虽是国共合作，但党团机关仍未公开，党派居仁设法租赁这幢楼房时，他化名“管东渠”（广州话“广东区”的谐音）向广州警察局备案。居仁长住二楼最西边的那间房里^②，而其他人员极少住在这幢楼内。

一九二七年春，党、团委主要领导赴武汉参加全国党、团代表大会，同时，团委干部又相继为党区委调用，居仁接任团两广区委书记兼中共两广区委青年委员^③。

积极配合南昌起义军入汕战斗

一九二七年四月初，居仁受中共两广区委派遣，到潮梅地区指导青年运动。五月下旬，中共广东省委调居仁任中共汕头市委书记^④，“组织武装，以红色恐怖镇压反革命的白色恐怖。”七月十五日，汪精卫叛变革命后，时任中共汕头市委书记的黄居仁，不顾个人安危，继续从事白区工作，重建党组织，建立秘密工农武装。八月中旬，为接应南昌起义军入汕，省委派秘书长赖玉润帮助居仁组织武装暴动。赖抵汕后，“召集市委会会议，立即组成汕头革命委员会，”由赖玉润、黄居仁等五人组成领导机构，他们多次在汕头市天主堂一巷的黄居仁住地^⑤，秘密召开市委、市革委等扩大会议，作出组织工农革命军接应

南昌起义部队等问题的决定。

九月二十二日晚，工农军分头攻打市警察局和区警察署。反动军警获悉南昌起义军抵达郊区，便纷纷溃散或投降，经短时战斗，工农军占领了各区警署，但市警察局尚未攻下。当居仁指挥工农军紧缩包围圈时，周恩来等领导的南昌起义军已沿潮汕铁路直入汕头市，反动军警投降。起义军入汕后，居仁、赖玉润向周恩来等汇报汕头情况，并一起研究了今后工作。居仁积极筹备粮饷和召开祝捷大会。

这时，汕头海面马屿口，敌军舰（十二艘）封锁海面，炮口对准汕头市内。居仁部署工农军协助南昌起义部队在崎碌炮台布防迎敌。为保存力量，起义军于九月三十日撤出汕头，成立七天的“汕头革命委员会”随之消失，这一峥嵘岁月称之为“潮汕七日红”。起义军离汕后，居仁又与玉润等一起商定一系列善后工作。赖速离汕到香港向省委汇报；居仁因很少公开露面，继续留在汕头主持市委工作。在白色恐怖下，他时而化装为中年人，时而化装为青年工人或教员、店员伙计等秘密往来于各据点间，联系组织工作。

参加广州起义英勇战斗

根据党中央指示，中共广东省委于一九二七年冬决定举行广州起义。考虑到居仁曾在汕头发动过武装起义并接应南昌起义军入汕，颇有组织城市起义的经验，省委调他到广州参加起义。居仁抵穗后，立即协助市委书记周文雍把各种地下工人武装统一改编为“广州工人赤卫队”。为解决枪支不足，居仁与文雍迅速部署第三联队队员到小北路地下据点，把枪支装入棺

材内，佯装郊外李（济深）、张（发奎）军阀混战阵殁者，从而使赤卫队领足武器参加起义^②。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广州起义爆发。这天清晨，他在起义总指挥部布置团市委同志分发指挥部出入证，他自己担任发放枪支、弹药，维持社会秩序，做好宣传教育工作^③。十二日，反动军队围攻广州，为吸取南昌起义军从汕头撤退的经验，居仁特向起义总指挥部提出建议，因敌众我寡应撤出广州，转移到海陆丰等地开展农村革命斗争以保存力量。十三日，起义主力部队已从广州撤出，居仁和少数赤卫队员担任殿后掩护，未随主力转移。当敌人拥入市内时，他和赤卫队员一起进行英勇狙击，后从市内街道撤离广州，赴粤东地带坚持斗争。

铮铮铁骨 宁死不屈

一九二八年一月，中共广东省委决定委派黄居仁到东江流域中心城市——惠州，担任中共惠阳县委书记（直属广东省委领导）。居仁抵惠后，速即整编当地农军，并与东江特委常委林道文一起，在镇龙一带领导农民武装，斗争大地主、恶霸。二月二日，在四大半围主持召集县委会议，部署暴动计划。二月二十一日，惠阳县委组织了“广东省惠阳县苏维埃政府”，黄居仁、林道文等十人被选为委员。二月二十六日，居仁在四大半围岗头杨氏宗祠，主持召开全县代表大会，宣告“惠阳县苏维埃政府”成立。三月，居仁与恽代英、杨石魂、林道文等组织了平山暴动，但因时间仓促，动员力量不足而未成功。

鉴于广州起义失败后，广州党团组织受到严重破坏，五月，中共广东省委考虑到居仁在大革命时期曾长期在广州从事青年

运动，熟悉情况，遂决定调他返回广州，任广东省委巡视员，从事恢复建立党团组织，并准备任命他为共青团广东省委书记。居仁抵广州后，协助广州市委书记吴毅，恢复党组织，开展白区工作。这时，张雪英同志也在广州市委内从事青年团工作，任团广州市委副秘书长。在白色恐怖异常严重情况下，居仁再次临危受任。由于他在大革命时期常公开露面，认识他的人很多，所以，他常化装外出，一日数“变”，乃面目全非^⑩。

一九二八年秋冬间的一日中午，居仁因外出联系党组织尚未回家。正当张雪英等他回来吃午饭时，国民党广州卫戍司令部谍捕队人员突然闯入家门，喝令张雪英“不准动”，并翻箱倒柜。张来不及取下悬于门外的信号。正在此时，居仁便回到家门口，细察信号未变，以为没事。就这瞬间，隐伏在房内外的谍捕队人员蜂涌而上，将居仁夫妇逮捕，当晚，便一起解押广州南石头特别监狱惩戒场^⑪。

敌人审讯居仁夫妇，要他们供出广州党团的情况，都遭严词拒绝；用毒刑折磨他们，但他俩誓不出卖同志，铮铮铁骨，宁死不屈。敌人对居仁说：“你年轻，难道你不珍惜自己的前途和家庭吗？”居仁早对同志们说过，万一自己被捕，准备以生命献给党。现在，他用坚强的意志、钢铁般的行动实践自己的诺言。敌人软硬兼施对他们夫妻说：“你们只要能告诉一些党团员的地址，你们就可得到荣华富贵，如果说不出党团组织便休想活命。”居仁斩钉截铁地说：“我宁愿不要生命、不要家庭，但也不能出卖党团组织，你们要杀就杀，要斩就斩，一切悉随尊便。要我说出党团员地址，那怕是一个，也是绝对不可能的”^⑫。

一九二八年十一月的一天清晨，居仁夫妇各从男女牢房叫

出，他们内心都明白：这是最后一次见面。他们的嘴巴虽都已封塞，不能说话，但彼此相顾，点头会意。尔后，他们迈赴刑场，同时英勇就义^⑬。居仁同志牺牲时不足二十五岁，张雪英仅二十四岁。

黄居仁牺牲后，中共广东省委于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香港召开的第二次扩大会议，会议决定：在省委机关报《红期周刊》上发表《纪念死难诸先烈》一文，指出：“省委扩大会议全体致敬于这一年来为革命牺牲的先烈同志、红军将士及一般在豪绅资产阶级白色恐怖下被屠杀的贫苦工农群众，并决议继续他们奋斗为他们复仇！”省委扩大会议特别指出：“陈延年同志”、“黄居仁同志（前惠阳县委书记）”等“在革命战斗中的牺牲，全党应当永远纪念他们的努力。”^⑭省委扩大会议决议通告各级党部，接此通告后，第一次会议中，应由主席宣读通告，并提议：“全体同志起立默哀三分钟，致敬于革命的先烈。”^⑮

注释：

- (1) (3) (11) (12) 据居仁的少年好友罗以文1980年11月19日回忆。
- (2) 据居仁的堂弟居广1986年6月20日回忆。
- (4) 1922年创刊至1927年停刊。
- (5) 见《向导》第37期。
- (6) 《尔崧关于团独立支部地址人数及团刊问题的报告》。
- (7) 《团广州地委报告》(第六号)1923年12月30日。
- (8) 《团粤区委报告》(第一号)1924年11月14日。
- (9) 《尔崧致团中央信(第二号)》1925年2月17日。
- (10) 《杨石魂等三人回汕工作》载《中共广东省组织史资料》(第二辑)
第58—59页。
- (13) 即广东区委，又叫粤区委，所辖范围除广东外，还包括广西、闽南、香港、澳门。